

他喜欢给生活里添一点儿“坏”
他是英国设计师首富保罗·史密斯

谁说衣服 卖给女人才赚钱？



保罗·史密斯把彩条印上 Mini Cooper。

PS 六大标识

许多时候，对于熟知 Paul Smith 的人来说，看到这些东西就知道，他来了。

1. 彩条图案

保罗·史密斯最容易分辨也是最著名的特征之一，共用过 37 种不同颜色混合搭配。

2. 手写体“Paul Smith”标签

不论是正牌、副牌甚至是授权生产的配件，都可以在其标签上，看到这个签名，可作为购买时的标识。

3. 手缝线看得见

一般传统西服的订做都会以手工缝线假缝，来做最后衣身的确定与调整，完全无问题后，再将手缝线拆除，但是，在保罗·史密斯的西装，这些缝线不仅被保留，也突出独有特色。

4. 幽默新奇的袖扣

从袖扣上即可看出保罗·史密斯有趣的小创意，一对袖扣可能颜色不一，而扣面上的字体一边是 Paul，一边是 Smith，产生对立的新鲜感。



5. 英伦味衬衫款式

每季必出的西装衬衫，是完全全的英国式古典剪裁，衣身版型合身顺畅，在领片与袖片的剪裁，穿著时会突显出立挺与修长感；此外，在领子的前端处，内含领骨设计，使领子更硬挺有型。

6. “裸女”图案

“裸女”图案是保罗·史密斯首先带起来的，他的惯常做法是把“裸女”藏于隐蔽处，如袖口或钱包内，一不注意，君子们就“中招”了。

有人说，喜欢穿保罗·史密斯衣服的人表面是绅士，内里却是偷着“耍小坏”，与设计师保罗·史密斯一个性格。他的衣服剪裁精致细腻，质地优良，完全符合绅士的派头和庄重，但在细节上却隐藏着许多英式的幽默，比如把好玩“抵死”的颜色与图案运用在设计上，给穿得正儿八经的男模特儿手里加个泰迪熊。最经典的一件趣事是他首次造访北京时在饭桌上透露的：“我要偷偷跟你们讲个英国首相布莱尔的趣事。有一天他要和美国总统布什见面，他那天刚好选了我设计的衬衫穿上，却没注意到在袖口绣着一个裸女，所以在和布什握手时，当场很尴尬。”这就是保罗·史密斯设计的特色，外在看起来是件普通的衣服，内在却蕴藏着幽默，他最常讲的一句话是：“我希望带给人们惊喜。”

除了布莱尔以外，还有摇滚歌手大卫·鲍威(David Bowie)、乔治·麦可(美国歌手)、乌玛·瑟曼，到足球童星贝克汉姆等，都是保罗·史密斯的忠实拥趸。当“贝大公子”布鲁克林不再穿联体婴儿服之后，他就成了时髦老爸贝克汉姆的缩小版。与老爸一样，布鲁克林也是经常穿着保罗·史密斯的童装，出现在镜头面前。布鲁克林二岁生日时，小贝带着儿子穿“父子装”，爷俩都穿一模一样的白色T恤和米色牛仔裤，米色牛仔裤出自阿玛尼，T恤则是保罗·史密斯牌。

600英镑起家，七天工作制30年如一日

(Burberry) 玩格子能出名，彩虹条纹亦可名声鹊起。地球人都知道彩虹图案是保罗·史密斯产品的戳印，但图案是怎么来的呢？少年时代保罗的梦想是成为一名自行车手。那时，每当住在伦敦郊区的他穿着运动衣，脚踏单车，往返于公司与家的路上时，脑海里充满了作为一名自行车手得到冠军，迎接欢呼的光辉想象，彩虹般绚烂的色彩总是浮现在眼前，多年之后，这种七彩的条纹成为保罗·史密斯的标志。这个小时候有阅读障碍症、15岁辍学的大设计师“最初的野心跟时尚毫无关系，一心想当个自行车手。”

“11岁时，我得到了今生第一辆自行车，从此开始做车手梦。然而，一次车祸彻底破灭了自行车之梦。”住院期间，保罗偶然之下与一大班艺术学院的学生混熟了，“我整日同那些年轻的图案设计师、画家、建筑设计师、时装设计师混在一起，逐渐发现，原来自己身上还有从未被发掘过的另一种艺术热情啊！”出院后，保罗在诺丁汉一家服装店当起了学徒，那时他刚过17岁。1969年，保罗在整日厮混的酒吧里遇到了刚毕业的时装系学生、现在的妻子宝莲·丹雅，她像发动机一样推动着保罗开始了自己的崭新事业。

1970年，他用仅有的600英镑在一条破旧的后街小巷开张了一间“迷你”的小店：“不过，没人喜欢我们店里的衣服，因为它们都太古怪了！我只在周五和周六的时候开门。因为不用靠着这间小店过日子，可以由着自己的性子来选衣服。有趣的是，慢慢地，人们反而开始喜欢上我的衣服了。”当时小店里充斥着Dior的香水味儿，以掩盖保罗心爱的阿富汗猎犬的体味。白天他做橱窗设计、裁缝和服装搭配的工作，晚上则补习设计课程。“在此过程中，我也在不停地自学，掌握了越来越多的专业技巧，从制版到剪裁。女友宝莲经过正规的设计训练，对我的帮助甚大。”(值得一提的是，保罗与女友宝莲·丹雅交往数十年，但一直都没有娶她，直到2000年他被英女王册封为爵士的那天，才与女友补办婚礼，成为当时英国时装界的话题。)

1974年，小巷已经容不下保罗·史密斯的野心，他们搬到了一条大街上。两年后，他第一次在巴黎发布了自己的设计系列，开始在伦敦市区内找地方开专卖店，最终找到一个小面包房：“当时这地方空空如也，只有地铁隧道和一间水果店。我花了6个星期时间找到房东——一个退休的面包师。他出价3万英镑，我只好去银行贷款。但是我的长头发和红围巾把经理吓坏了，他们一分钱

(下转 B11 版)

“英伦风”有两大标志性图案，一是 Burberry 的格子，一是 Paul Smith 的彩虹条纹。而在商业上，Paul Smith 更成功，因为它卖得更多。英国《星期日泰晤士报》最近为英国时装界名人数量身家，保罗·史密斯以 33 亿人民币的身家资产名列“设计师组”榜单第一，而且他还是卖男装起家的。在女式高级定制服装垄断 T 台的“行规”下，保罗·史密斯证明了男装的市场，谁又敢说衣服只有卖给女人穿的才赚钱呢？



坐拥 33 亿身家的保罗·史密斯的座右铭是：生意是真的，时尚是借口。